

# 公允价值会计： 面向 21 世纪的计量模式

● 黄世忠

公允价值会计,英文为 Fair Value Accounting,亦称 Market Value Accounting,或 Mark to Market Accounting 所谓公允价值会计,是指以市场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资产和负债的主要计量属性的会计模式。从 90 年代以来美国财务会计的发展动向看,公允价值会计极可能取代沿用了几百年的历史成本会计模式,成为 21 世纪的最主要计量模式,并将导致会计计量的一场大革命。因此,在世纪交替之际,我们应当高度关注公允价值会计理论和实务的发展动向。基于这一考虑,本文阐述公允价值会计在美国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背景、发展现状和未来展望。

## 一、公允价值会计备受注目与争议的背景

自 80 年代以来,美国会计界和金融界一直对金融工具,特别是对衍生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披露问题争论不休。尽管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问题至今尚未取得突破性进展,但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加深了人们对历史成本计量模式严重缺陷——缺乏相关性的认识。特别是 80 年代,美国 2,000 多家金融机构因从事金融工具交易而陷入财务困境,但建立在历史成本计量模式上的财务报告在这些金融机构陷入财务危机之前,往往还显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健康”的财务状况。许多投资者认为,历史成本财务报告不仅未能为金融监管部门和投资者发出预警信号,甚至误导了投资者对这些金融机构的判断。为此,他们强烈呼吁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重新考虑历史成本计量模式是否适合于金融机构。

1990 年 9 月,美国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SEC)主席理查德·C.布雷登在美国参议院的银行、住宅及都市事务委员会作证,指出了历史成本财务报告对于预防和化解金融风险于事无补,并首次提出了应当以公允价值作为金融工具的计量属性。

SEC 主席作证后不久,SEC、FASB 以及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举行联席会议,决定由 AICPA 下属的会计准则执行委员会(AcSEC)负责研究和制定有关公允价值会计准则,后来“六大”会计师事务所的高层人士认为由 AcSEC 制定这方面的准则名不正,言不顺,且可能与 FASB 发生立场上的冲突,因此,经过协商,FASB 于 1991 年 10 月正式接手制定这方面的准则。

公允价值会计准则的出现,在美国会计界和金融界引起强烈反响。以 SEC 和投资者为代表的支持者认为,公允价值会计将极大提高财务信息的相关性,使会计信息反映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真实价值,且有助于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以联邦储备委员会、财政部和金融界为代表的反对者则认为,公允价值会计是对现行会计模式(以历史成本为主要计量属性)的极端背离,不仅缺乏可靠性,而且将导致金融机构的收益产生巨大波动,促使金融机构的贷款决策短期化。

## 二、公允价值会计的发展现状

在 80 年代,有关公允价值会计的争论主要在 SEC 和金融界之间进行,FASB 不肯轻易表态。但 80 年代后期存款储蓄行业的金融危机,彻底改变了 FASB 的态度和立场。从 90 年代起,

FASB明显转向 SEC的立场,颁布了一系列旨在推动公允价值会计向前发展的财务会计准则。

至今, FASB颁布的与公允价值会计有关的准则包括:

颁布日期	准则编号	准则名称
1990年 3月	SFAS 105	有关金融工具表外风险和信息披露的信息披露
1990年 12月	SFAS 106	雇主对除退休金外的退休福利的会计处理
1991年 12月	SFAS 10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披露
1993年 5月	SFAS 114	债权人对贷款价值减损的会计处理
1993年 5月	SFAS 115	特定债权和权益证券投资的会计处理
1994年 10月	SFAS 118	债权人对贷款价值减损的会计处理 ——收益确认及披露(对 114号的部分修订)
1994年 10月	SFAS 119	衍生金融工具的披露及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995年 3月	SFAS 121	长期资产减损及拟处置长期资产的会计处理

此外, FASB于 1996年 6月发布了“衍生金融工具与套期保值会计”、“综合收益的报告”两份征求意见稿。此外, FASB计划在 1998和 1999年发布关于“负债权益问题”与“按公允价值计量所有金融资产和负债”准则的征求意见稿。

鉴于公允价值作为一种全新计量属性的重要性及其所涉及的复杂理论问题, FASB正考虑制定一项新的概念公告“以现值为基础的计量模式”, 阐述需要利用未来现金流量作会计计量基础并作为成本分摊的情形, 以便为将来制定公允价值会计准则提供理论框架。

FASB关于公允价值会计的准则可分为两类, 一是针对金融工具, 一是针对长期资产和长期负债。从 FASB的工作日程和已颁布的有关公允价值的会计准则看, 公允价值会计具有从金融工具入手, 逐步推广至长期资产和长期负债的倾向。

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有关的准则包括 SFAS 105 SFAS 107和 SFAS119 SFAS 105是 FASB关于金融工具信息披露首期研究阶段的第一个准则。首期研究阶段着重于要求企业披露涉及表外风险和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范围、性质和条件。其他研究阶段将要求披露金融工具的其他信息。至于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问题, 则分属于其他研究项目, 可望在本世纪末正式出台。

SFAS 105要求拥有金融工具的所有会计主体针对可能导致会计损失、具有表外风险和信息披露的金融工具, 披露有关金融工具的性质、条件、面值、协议价值、名义价值、信息风险、市场风险、现金要求(如保证金)、会计政策、担保情况以及担保未能兑现时的预期损失等信息。

SFAS 107要求所有企业(不论是金融机构, 还是其他企业)必须在会计报表或其附注中, 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如果对这些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计是切实可行的话。此外, 还要求企业披露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所运用的方法和重要假设。

这里所说的公允价值, 一般指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现行市价。如果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无法获得, 可按具有类似风险和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 或根据其他计价方法, 如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按期权计价模型、矩阵计价模型估计的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如果不能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切实可行的估计, 则企业必须说明难以进行估计的理由, 并披露有助于使用者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判断的相关信息, 如这些金融工具的帐面价值、实际利率、到期日等。

SFAS 119要求披露衍生金融工具(如期货、期权、远期合同、货币套换等)公允价值相关

的信息,包括:(1)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性质及交易条件;(2)持有或发行衍生金融工具的目的,包括交易目的和非交易目的(如套期保值等);(3)对于以交易为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必须披露其在报告期内的平均公允价值以及交易损益,对于以非交易为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要求说明持有或发行这些衍生金融工具的目的及其会计处理方法;(4)对于为了实现特定交易的套期保值而持有或发行的衍生金融工具,必须披露这些特定交易的基本情况,用于对其进行套期保值的衍生金融工具类别、予以递延的套期保值损益以及通过损益表确认这些递延损益的交易或事项。除了提出上述披露要求外,SFAS 119还鼓励提供有关衍生金融工具及相关资产、负债的市场风险的量化信息。

与长期资产和长期负债公允价值有关的准则包括 SFAS 106、SFAS 114、SFAS 115、SFAS 118及 SFAS 121。这方面准则的颁布实施,标志着公允价值会计的运用由金融工具向其他领域延伸的发展趋势。

SFAS 106要求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退休后福利 (PRB,包括保健、保险及其他福利)进行会计处理。SFAS 106发布之前,PRB是以现金收付制为基础进行会计处理的,而 SFAS 106则要求以未来付给雇员的福利支出的预期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 PRB负债和 PRB成本的计量基础。这一要求进一步表明 FASB以现值作为长期负债计量属性的决心和立场,因而被会计界认为是 FASB推崇公允价值会计的另一证据。

SFAS 114要求金融机构按照预期现金流量的现值,或为了简便起见,按贷款的市价或其抵押物的公允价值,对已发生价值减损(根据贷款协议无法全额收回贷款本息)的贷款重新计价,并将减损的价值确认为当期损失。值得一提的是,价值减损贷款重新计价后,如果其预期现金流量的现值再度发生变化(不论是增加,还是减少),则金融机构还必须对这些贷款的帐面余额进行调整。换言之,如果因价值减损而调减余额的贷款,其嗣后的现值出现回升,允许金融机构将贷款的帐面余额调高,并确认相应的收益。就是说,价值减损贷款重新计价后,在其收回之前就一直按现值计价。这显然不同于成本与市价孰低规则,后者只允许调减存货价值,确认跌价损失,而不得调增存货价值,确认升价收益。从这个意义上说,SFAS 114是公允价值会计发展上的一大飞跃。

SFAS 118只对 SFAS 114进行小范围的修正。SFAS 114对于价值减损贷款出现现值回升时如何确认、计量和列示利息收益进行了详细的规定,SFAS 118废除了这些规定,赋予金融机构较大的选择余地,但对价值减损贷款的信息披露作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SFAS 115的颁布实施也意味着公允价值会计的运用领域由金融工具扩展至长期投资,其要点可概述如下:

投资类别	会计方法	未实现持有损益的报告方法
权益证券投资:		
1. 无重大影响		
a. 交易性证券	公允价值	损益表
b. 可供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股东权益
2. 有重大影响	权益法	不予确认
3. 控制	合并报表	不予确认
债权证券投资:		
1. 交易性证券	公允价值	损益表
2. 可供出售证券	公允价值	股东权益
3. 持有至期满证券	摊销成本	不予确认

SFAS 115颁布实施前,债券和权益证券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核算,容易导致“利得交易”(Gains Trading)。利得交易是指企业将公允价值超过购买成本的证券先行出售,以确认出售利得,而将其公允价值低于购买成本的证券继续持有以避免确认出售损失的行为。SFAS 115的颁布实施,有效地抑制了利得交易。

SFAS 121对发生价值减损的长期资产以及拟处置长期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规范。特别是SFAS 121以公允价值(这里指市场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衡量长期资产是否发生价值减损的标准。如果一项或一组长期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帐面价值,则认定这一项或这一组长期资产发生价值减损。长期资产一旦被确定为发生价值减损,必须改按公允价值重新计价,由此形成的价值减损通过损益表予以确认。将公允价值的运用延伸至长期资产这一历史成本的传统领地,进一步表明了历史成本计量模式的没落和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崛起。

### 三、公允价值会计的展望

如上所述,公允价值会计信息由于其高度的相关性,越来越受到投资者和债权人的青睐。公允价值会计在90年代得到了长足发展,其运用领域已经由金融工具扩展至其他领域,大有取代历史成本计量模式之势。那么,公允价值会计在21世纪的发展前景到底如何呢?

首先,公允价值会计的发展有待于相关会计理论和方法的突破。FASB也承认,公允价值会计付诸实施之前,还有一系列重大问题亟待研究和解决。譬如,公允价值是否只适用于投资资产(证券投资)的计量,而不适用于相关负债的计量?如果这样,那么它对那些严重依赖举债经营且拥有许多投资资产的企业意味着什么?投资资产应否包括应收抵押贷款?有关公允价值会计的准则是否仅适用于金融机构?如果这样,那么对于部分参与金融业务的多元化经营企业,其财务报告到底是以历史成本为基础,还是以公允价值为基础?采用公允价值会计准则后,金融机构的资本充足率能否满足监管部门的要求?仅仅将公允价值作为证券投资的计量基础有哪些利弊得失?历史成本计量模式人为创造的收益均衡化对投资和信贷决策意味着什么?采用公允价值会计而引起的价值波动是通过损益表反映,还是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里?如何解决公允价值会计信息的可靠性?公允价值会计方法的可操作性如何?

上述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解决公允价值会计信息的可靠性和公允价值会计方法的可操作性。笔者认为,随着电脑技术突飞猛进的发展,随着理财学对金融工具计量模型(如期权计价模型等)研究的日臻完善,会计界完全有能力解决公允价值会计的这两个关键问题。换言之,公允价值会计在技术上是可行的。

其次,公允价值会计的发展前景取决于下一世纪经济环境的变化。可以预计,到21世纪金融业在西方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将进一步提高,甚至可能超越第二产业。金融业的发展,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的推陈出新,为公允价值会计在下一世纪发挥主导作用创造了客观环境。

总之,公允价值会计既对会计界提出严峻挑战,同时,也为计量模式的完善和发展提供了契机。笔者坚信,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极有可能在下一个世纪的上半叶成为主流,历史成本计量模式将逐步退出会计的历史舞台。

#### 主要参考文献:

1. William R. Scott, *Financial Accounting Theory*, Prentice-Hall, Inc., 1997.
2. FASB, *Original Pronouncements: Accounting Standards as of June 1, 1996*.
3. FASB, *Recognition and Measurement of Financial Instruments (DM)*, 1991.
4. FASB, *Present Value-Based Measurements in Accounting (DM)*, 1990.
5. Nikolai & Bazley,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7th ed.)*, South-Western college Publishing, Cincinnati, Ohio, 1997.
6. Kieso & Weygandt,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8th ed.)*, John Wiley & Sons, Inc., 1995.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会计系)